

脈義簡摩 卷五

脈義簡摩卷四

皖南建德周學海潛初甫撰輯

主病類

陳脩園二十八脈綱目

講診學者必先熟於脈名
脈形與各脈專主通譜然

後可泛濫以及於兼主諸證而變化於不窮故崔紫虛脈訣李瀕湖脈學雖無所發明而簡約切當猶診書中之目錄也陳脩園所輯尤爲簡切且是編例不收有韻之文故獨有取於是焉其下一格及小注並皆原文未嘗參以臆說也

浮

輕

手乃得

重

手不見

得

參

以

臆

說

也

原

文

文

文

文

文

文

浮

而

中

空

爲

芤

有

邊

無

中

如

以

互

見

也

視

芤

脈

中

更

空

而

外

更

堅

也

主

浮而搏指爲革

中空外堅似以指按鼓皮之狀

浮

見

也

視

芤

脈

中

更

空

而

外

更

堅

也

便

知

陰陽不交

孤陽

越

於

上

便

知

陰

陽

竭

於

下

矣

脈言卷四

浮而不聚爲散。按之散而不聚來去不明。主氣散。

浮而不沈也。沈中諸脈俱不能兼。

沈輕手不見重手乃得。按至肌肉以下爲陰爲裏。除浮芤革散四脈之外皆可互見。

沈而幾無爲伏。著骨始得。較沈更甚。主邪閉。

沈而有力爲牢。沈而強直搏指。主內實。

沈不浮也。浮中諸脈俱不能兼。

遲一息三至或二至。爲在藏爲寒。除數促緊動四脈之外皆可互見。

遲而時止爲結。遲中而時有一止也。但無定數。主氣鬱血壅痰滯。

氣血漸衰

遲而稊代爲代。遲中一止不能自還而更代也。止有定數。主氣絕。

亦主經隨有阻。

妊娠兒之不妨。

遲不數也。數中諸脈不能兼見。

數一息五爲在府爲熱除遲結代三脈六至。

如牽繩之外俱可互見。

數而牽轉爲緊。轉索也。主寒邪內痛。亦主

數而時止爲促。數中時有一止亦無定數。主邪氣內陷。

數見關中爲動。形圓如豆，厥厥搖動見於關部。主陰陽相搏。主氣與

傷陽女子血崩。

數不遲也。遲中諸脈不能兼見。

虛不實也。應指無力。浮中沈三候俱有不足。前人謂豁然空大見於浮脈者非。主虛足。因虛而生病者有邪氣不解。因病而致虛者。

虛而沈小爲弱。沈細而軟。按之乃見。主血虛。亦分陰陽胃氣。

虛而浮小爲濡。如絮浮水面。主氣虛亦主外溼。

虛而模糊爲微

不顯也。指下不分明。若無若有。

主陰陽氣絕

虛而勢滯爲濇

往來乾濇如輕刀刮竹之象。

主血虛

亦主死血。

虛而形小爲細

形如蜘蛛。指下分明。

主氣冷

虛而形縮爲短

寸不通魚際。尺不通尺澤。

主氣損

亦主氣鬱。

已上皆言脈勢。惟細大長短。皆指脈形而言。細者形如蜘蛛也。微與細相類。但微對顯而言。細對大而言。分別在此。

實

不虛也。應指有力。浮中沈俱有之。四言脈訣云。牢甚則實。獨附於沈脈者非。大抵指下清楚而和緩爲元氣之實。指下逼逼而不清爲邪氣之實也。

主實

實而流利爲滑

往來流利。

主血治

亦主痰飲。

實而迢長爲長

上至魚際。下至尺澤。

主氣治

亦主陽盛陰衰。

實而涌沸爲洪

應指滿溢。如羣波涌起之象。

主熱極亦主內虛。

實而端直爲弦

按之不移。狀如弓弦。

主肝邪亦主寒。

大

卽洪脈而兼脈形之濶大也。

舊本統於洪脈。今分別出之。

邪氣盛則胃氣衰。故脈大而不緩。

新病邪強必正弱。久病外實必中空。

緩

脈來四至。主正復。和緩之緩主正復。

胃氣復則邪氣退。故脈緩而不大。

緩者。主脈之氣象從容不迫而言。非指往來之遲緩也。遲對數言。遲則不數也。緩則所包者廣。遲中有緩。數中亦有緩。非淺人所可領會。故內經以緩與大對言。不與數對言。其旨深哉。

郭元峯二十八脈集說

郭氏著脈如專辨疑似之議論明暢。啟發後學。非

淺其文皆哀輯士材正眼。景岳脈神及諸家脈書而成而采之。張石頑診宗三昧者尤多。士材詳於形狀。景岳詳於主病。石頑詳於義理。而石頑深遠矣。今於其采之未盡者。量爲補錄於各條之末。以備觀覽。其有未暢畧附鄙見。則列之小注。或加按字以別之。

數脈

數者。脈息幅輒六至以上。主陽盛燔灼。侵剝真陰之病。爲寒熱。爲虛勞。爲外邪。爲癰疽。此脈隨病見也。寸數喘咳。口瘡肺癰。關數胃熱。邪火上攻。尺數相火。遺濁淋癃。浮數表熱。沈數裏熱。陽數君火。陰數相火。右數火亢。左數陰戕。此按部位以測病情也。昔人論之詳矣。又云。數大煩躁。狂斑脹滿。數虛虛損。數實實邪。數滑熱痰。數濇爲損。熱灼血乾。此大概主乎數脈。而各有兼診之殊也。

夫脈經首重數脈。以陰陽疑似虛實表裏之間。最易混淆也。但數則爲熱。人皆知之。而如數之脈。人多不察。此生死關頭。不可不細心體認也。夫數按不鼓。則爲寒虛相搏之脈。數而大虛。則爲精血銷竭之脈。細疾若數。陰燥似陽之候也。沈弦細數。虛勞垂死之期也。又有駛脈。卽如數脈。非眞數也。若假熱之病。誤服涼劑。亦見數也。世醫診得脈息急疾。竟不知新病久病。有力無力。鼓與不鼓之異。一概混投苦寒。遽絕胃氣。安得不速人於死乎。徐東皋云。數候多凶。匀健畧可。惟宜傷寒。妊娠小兒瀕瀾脈學云。數脈爲陽熱可知。只將君相火來醫。實宜涼瀉虛溫補。肺病秋深。郤畏之。據此亦當有溫補者矣。

若僅言君相火來醫。則猶見之未擴也。夫獨不有陽虛陰盛之重恙。反得緊數有力之實脈。急溫桂附旋卽痊可者乎。謹再引內經爲時師下。一痛針玉機真藏論言。冬脈曰。其氣來如彈石者。爲太過。病在外。其去如數者。爲不及。病在中。釋云。來如彈石者。其至堅強。營之太過也。去如數者。動止疾促。營之不及也。蓋數本屬熱。而此眞陰虧損之脈。亦必急數。然愈數。則愈虛。愈虛。則愈數。而非陽強實熱之數。故不曰數。而曰如數。則辨析之意深矣。如數者。陰虛而吸力少也。脈去至中途。卽散而無蹤。如去之甚速也。此而一差。生死反掌。何獨數脈有相似者。卽浮沈遲緩滑濶洪實弦緊諸脈。亦皆有相似也。又非惟脈然也。卽證如瘡如瘍如

喘如風如淋等病。設非素嫻審辨。臨事最撼心目。故庸淺者只知現在。精妙者疑似獨明。爲醫之難。政此關頭矣。通一子云。滑數洪數者多熱。濇數細數者多寒。暴數者多外邪。久數者必虛損。讀此數語。則數脈與如數之脈瞭然矣。今將通一子張景岳數脈有陰有陽之論。及西池先生之說。何夢瑤列於後。讀者留心細別。其於脈道。思過半矣。

西池先生曰。虛熱者脈必虛數無力。固矣。然有過服涼劑。寒熱搏擊。或肝邪克土。脈反弦大有力者。投以溫補之劑。則數者靜。弦者緩。大者斂矣。此最當知。又有虛寒而逼火浮越者。眞陽欲脫者。脈皆數甚。亦强大有力。皆

當以證參之勿誤也。

脈經曰。三部脈如釜中湯沸。旦得夕死。夕得旦死。

通一子云數脈有陰有陽後世相傳皆以數爲熱脈乃始自難經不知數脈主熱須分虛實余自厯驗以來凡見火熱伏火等證脈反不數而惟洪滑有力如經所謂緩而滑曰熱中者是也至如數脈之辨大約有七茲列於左諸所未盡可以類推一外邪有數脈然初感便數者原未傳經熱自何來所以止宜溫散卽或傳經日久但必數而滑實方可言熱若數而無力者到底仍是陰證只宜溫中此外感之邪不可盡以爲熱也一虛損有數脈凡患陽虛而數者脈必數而無力或兼細而證見虛寒此則溫之且不暇尙堪作熱治乎又有陰虛而數

者脈必數而弦滑雖有煩熱諸證亦宜慎用寒涼若但清火必至脾泄而敗且虛損者脈無不數數脈之病惟損最多愈虛則愈數愈數則愈危一瘧疾有數脈凡瘧作之時脈必緊數瘧止之時脈必和緩能作能止者惟寒邪之進退耳真火真熱則不然也一痢疾有數脈但兼弦濤細弱者虛數非熱數宜溫命門百不失一有形證多火年力強壯者方可以熱數治必見洪滑實數之脈方是其證一瘡瘍有數脈瘡瘍之發有陰有陽可攻可補不得以脈數概指爲熱一痘疹有數脈以邪毒未達也達則不數矣一癥瘕有數脈凡腹脇之下有塊如盤以積滯不行脈必見數若無火證而見細數者不得

以爲熱。一胎孕有數脈。衝任氣阻。所以脈數。本無火也。此當以強弱分寒熱。不可因其脈數而執黃芩爲聖藥也。凡邪盛者。多數脈。必兼陽脈虛甚者。尤多數脈。必兼陰脈。則是熱非熱可知矣。

張石頑曰。傷寒以煩躁脈數者爲傳。脈靜者爲不傳。有火無火之分也。卽經盡欲解。而脈浮數。按之不芤。其人不虛。不戰汗出而解。則知數而按之芤者。皆爲虛矣。又陽明例云。病人脈數。數則爲熱。當消穀引食。而反吐者。以發汗令陽氣微。膈內虛。脈乃數也。數爲客熱。不能消穀。胃中虛冷。故吐也。又胃反而寸口脈微數者。爲胸中冷。又脈陽緊陰數。爲欲吐。陽浮陰數。亦吐。胃反脈數。中

氣大虛而見假數之象也。凡乍病脈數而按之緩者爲邪退久病脈數陰虛之象瘦人脈數多火陰虛形充肥澤之人脈數爲痰溼鬱滯經絡不暢而蘊熱未可責之於陰也。至於數則心煩又曰滑數心下結熱皆包絡火旺而乘君主之位耳若乍疏乍數不問何病皆不治也。

浮脈

浮主於表行從肉上如循榆莢如水漂木體法天屬陽藏司肺時屬秋運主金也爲中氣虛爲陰不足爲風爲暑爲脹滿爲不食爲表熱爲喘急此脈隨病見也又云寸浮傷風頭痛鼻塞左關浮者風在中焦右關浮者風痰在膈尺部得浮下焦風客小便不利大便祕滯此按

部位以測病情也。昔人論之詳矣。浮緊傷寒。浮緩傷風。浮數傷熱。浮洪熱極。浮洪而實。熱結經絡。浮遲風溼。浮弦頭痛。浮滑風痰。浮虛傷暑。浮濡汗洩。浮微氣虛。浮散勞極。此大概主於浮脈。而各有兼診之殊也。至若浮芤失血。浮革亡血。內傷感冒。而見虛浮無力。癆瘵陰虛。而見浮大兼疾。火衰陽虛。而見浮緩不鼓。久病將傾。而見渾渾革至。浮大有力。皆如浮脈也。叔和云。脈浮而無根者死。其亦可以浮診而用治表之劑乎。夫曰浮。多主表證。曰。如浮。悉屬裏病。表裏不明。生死係之矣。通一子云。浮爲在表。然眞正風寒外感者。反不浮。但緊數而畧兼浮者。便是表邪。其證必發熱無汗。身疼者是也。若浮而。

兼緩則非表邪矣。大抵浮而有力有神者爲陽有餘。則火必隨之。或痰見於中。或氣壅於上。可類推也。若浮而無力空豁者爲陰不足。陰不足則水虧之候。或血不營。心或氣不化。精中虛可知矣。若以此等爲表證。則害莫大矣。其有浮大弦鞭之極。甚至四倍以上者。內經謂之關格。此非有神之謂。乃真陰之虛極。而陽亢無根。大凶之兆也。

張石禎曰。傷寒以尺寸俱浮爲太陽經病。以浮主表也。但指下有力。卽屬有餘。而太陽本經風寒營衛之辨。全以浮緊浮緩而分。其有寸關浮而尺遲弱者。謂之陽浮。陰弱。營氣不足。血少之故。蓋太陽以浮爲本脈。一部不

逮虛實懸殊亦有六脈浮遲而表熱裏寒下利清穀者雖始病有熱可驗太陽其治與少陰之虛陽發露不異又有下後仍浮或兼促兼弦兼緊兼數之類總由表邪未盡乃有結胸咽痛脇急頭痛之變端詳結胸藏結及痞之證皆下早表邪內陷所致究其脈雖變異必有一部見浮生死虛實之機在關上沈細緊小之甚與不甚耳若陽明府熱攻脾脈雖浮大心下反鞭者急下之所謂從證不從脈也至於三陰都無浮脈惟陰盡復陽厥愈足溫脈浮者皆爲愈證三陰例皆以脈浮爲欲愈則不浮爲未愈可見也總之陽病浮遲兼見裏證合從陰治陰病脈浮證顯陽回合從陽治此傷寒之微旨也若